

证券代码：833922

证券简称：丰源智控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河北丰源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1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美林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,611,66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向关联人借款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需要，公司现向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实际控制人张美林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用于公司流动资金使用。具体情况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。张美林将人民币不超过 500 万元(大写：伍佰万元整)出借给公司，用于公司经营流动资金。借款期限：自 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26 日止；借款利息：0 元。公

司可提前偿还借款本金。具体详见借款协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016,6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因股东张美林为关联方，其与股东闫海霞为夫妻关系，与股东张美平为兄弟关系，故该三位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北丰源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河北丰源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8 日